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

承辦單位：都市發展局都更科

承辦人：郭祖安

電話：07-3368333分機5428

傳真：07-3313338

電子信箱：gowcuan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更字第1143031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「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」第一條、第三條、第五條條文一份
(59585454_11430312100A0C_ATTCH2.pdf、59585454_114303121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修正發布「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」第一條、第三條、第五條條文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1月13日台內國字第113081590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旨揭辦法一份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學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、高雄市都市更新聯盟協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地政士公會、高雄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（高雄市辦事處一處）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（高雄市辦事處二處）、第二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綜企科、都更科）

